

中共长沙市开福区委文件

开发〔2021〕10号



中共长沙市开福区委 长沙市开福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长沙市开福区“十四五”人才 兴区工作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

各街道工委、办事处，区直机关各单位：

现将《长沙市开福区“十四五”人才兴区工作规划（2021—2025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长沙市开福区委
长沙市开福区人民政府

2021年4月8日

长沙市开福区“十四五”人才兴区工作规划 (2021—2025年)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南考察时的系列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围绕“践行三高四新、奋力迈向北强”发展主题，强化“人才兴区”理念，将深耕“四大产业”、加速打造“一高地三中心”作为人才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全面落实市“人才新政”重点任务，统筹推进各类人才队伍建设，努力构建科学规范、开放包容、运行高效的人才发展服务体系，为开福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和智力保障。

二、原则导向

1. 突出党管人才。健全完善区委统一领导，组织部门牵头抓总，有关部门各司其职、密切配合，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人才工作格局，形成上下贯通、配套联动的人才工作体系。

2. 突出市场导向。遵循市场经济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突出市场驱动、市场标准和市场激励的人才配置作用，促进人才顺畅有序流动。

3. 突出产业发展。回应行业产业高质量发展需求，聚焦解

决“433”产业攻坚问题，培育集聚一大批支撑科技创新和产业升级的高层次人才、青年创新创业人才，尤其是金融商贸、视频文创、智能制造、现代物流以及软件信息等产业中的骨干人才、实用人才。

4. 突出改革创新。坚持在改革中释放制度新红利，在开放中激发改革新动力，在创新中打造发展新引擎。聚焦人才引进、培养、评价、激励等关键环节，进一步破除深层次人才发展体制机制障碍，建立人才、科技、产业、经济协同发展优势。

三、工作目标

实施“人才兴区”“五五”工程。到2025年，全区人才总量大幅增加，人才结构进一步优化，人才素质全面提升，人才生态基本构建，力争把开福区打造成为全省领先的人才高地、科创中心、教育强区。未来五年，重点培养、引进党政人才500名，产业领军人才50名，创新型高层次人才500名，实用型骨干人才5000名，技能型青年人才50000名。

四、主要举措

1. 围绕德才兼备，锻造党政人才队伍。党政人才是实现党的路线、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骨干力量和根本保证。未来五年，将以“双一流”高校为重点，公开招录500名区域发展所需的专业人才。通过重点高校引才、省内公开选调、落实定向招聘和面向社会考录等多渠道精准选拔一批有理想、有抱负的青年进入党政干部队伍；在急难险重一线培养一批年轻

后备干部，壮大党政领导干部后备力量，促进党政人才队伍结构优化。分类别分专业分领域培养锻炼党政人才队伍，科学制定党政人才教育培训计划，通过理论培训、实践锻炼、外派学习和挂职锻炼等手段，全面夯实年轻干部“七种能力”。根据党政人才工作实际，推进以“树牢导向、完善考核、推进交流、加强监督”为主要内容的党政干部培养教育管理的系列制度建设。

2. 围绕高端资源，引进各产业领军人才。充分发挥院士、博士后工作站以及各类研发中心、技术中心、重点实验室等平台作用，集聚国内外高端创新资源，鼓励高校与本地企业共建博士工作站，支持龙头企业设立产业研究院，推动科研平台科研成果就地转化。培育引进 50 名左右在各领域有较高建树、致力于开福经济社会转型升级、引领开福未来发展的领军人才。支持开展科学技术创新和相关研究，着力破解领军人才团队项目落地、事业发展、形成产业规模等融资困境，带动民间资本、风投机构跟投领军人才创办企业。

3. 围绕紧缺急需，集聚创新型高层次人才。聚焦长沙市 22 条产业链，开福区 7 条产业链，树起求才“招贤榜”，加大力度引进在重大项目、关键技术、“卡脖子”环节紧缺急需的“高精尖缺”人才，全面兑现各类政策奖补资金，真金白银支持人才创新创业。到 2025 年，省、市、区评定的各行业、各领域高层次人才继续保持高增长，总数达到 500 名以上。支持视频文创和软件信息产业链做大做强，聚焦人才及科研团队，力争五年内吸引 100 个高层次人才创新团队扎根开福。

4. 围绕开福发展，培养实用型骨干人才。健全完善实用型人才引进、培养、评价和激励机制，充分发挥企事业单位在引才育才中的主体作用，鼓励各类企事业、机构、行业组织参与实用型骨干人才培养项目，培养造就一批与开福事业发展、产业体系相匹配，梯次合理、技术技能精湛的实用型骨干人才队伍。到 2025 年，全区引进培养各领域实用型骨干人才 5000 名，打造高技能人才实训基地 50 家，区级以上技能大师工作室 10 家。实施校长培养“金花工程”和“小龙工程”、选送优秀校长、教师到区外名校培训学习，拓宽名校名师来源渠道，通过内培外引，造就一批骨干教师、名班主任、名校长（园长），实现“校校有骨干（名师）”“校校成名校”。

5. 围绕城市活力，吸引技能型青年人才。围绕我区“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紧扣“433”产业攻坚要求，以金融商贸、视频文创、智能制造、现代物流以及软件信息等产业为重点，依托“两园两楼”、消费类电子产业园等平台，不断提高开福区对高校毕业生的吸引力，力争“十四五”期间吸引 50000 名重点产业技能型青年人才安家落户。支持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回乡创业，推进大学生实习实训、就业见习工作。针对“433”重点和优势产业，每年对人才需求进行调研，适时发布人才需求目录；与重点城市、重点高校就人才引进建立定期交流合作机制，每年与企业、猎头机构举办人才专场招聘会，辅助企业引进各类产业人才。

五、服务保障

1. 健全人才工作机制。加强党对人才工作的领导，建立区委常委会定期听取人才工作汇报和“定期议才”制度，强化区委人才办统筹协调职能；设立开福区人才服务发展中心，归口区委组织部管理，负责组织实施人才引进各项工作；设置人才服务窗口，配备人才服务专员，为各类人才提供政策咨询、项目申报、政企对接、业务办理等服务。

2. 完善人才政策体系。根据开福区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发展实际，统筹园区产业人才，兼顾党政人才、教育人才，制定开福人才新政升级版，补充完善人才政策，建立人才政策清单和人才服务事项清单，尽快形成高、中、初级人才全覆盖、全方位的政策服务体系。

3. 提升人才服务水平。加大财政资金保障投入，优先足额安排人才专项资金。继续实施“安居安家安心”计划，加大力度支持人才公寓建设；落实购房、子女入学、配偶安置等保障措施；建立为领军人才定期体检、疗养制度；办好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和中初级骨干人才专题研修班；打造家政服务、人才沙龙等系列人才服务品牌。大力选树优秀人才典型，推荐卓越人才进入“两代表一委员”队伍。创新宣传方式手段，讲好开福人才故事，在全区营造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浓厚氛围。

附件：长沙市开福区引进培养产业人才若干办法（试行）

附件

长沙市开福区引进培养产业人才若干办法 (试 行)

人才是经济社会发展的第一资源。开福区“践行三高四新、奋力迈向北强”，深耕“四大产业”、加速打造“一高地三中心”，在更高起点上实现高质量发展，必须深入贯彻“人才兴区”理念，始终坚持人才优先发展，聚力打造创新创业人才高地，全面激发社会创造活力。根据《中共长沙市委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长沙市建设创新创业人才高地的若干措施〉的通知》（长发〔2017〕10号）文件精神，结合区情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深入推进“人才兴区”“五五”工程

1. 未来五年，围绕金融商贸、视频文创、智能制造、现代物流等主导产业和符合开福区产业发展方向的软件信息、消费电子、跨境电商、医药健康等新兴产业，重点引进培育50名产业领军人才。每年综合认定对开福区产业发展、经济发展有较大贡献的产业领军人才10名，并给予30万元奖励。

2. 未来五年，围绕视频文创、智能制造、现代物流、金融、商贸、建安和房地产、软件信息等七条产业链，引进培育500

名创新型高层次人才。对上述创新型高层次人才，经认定后给予 10 万元奖励。

3. 未来五年，在重点行业和重点领域引进培育 5000 名实用型骨干人才，其中对新引进的非长沙市户籍的中、初级骨干人才，分别给予 8000 元/人和 4000 元/人的一次性求职补助；对新引进的，且对企业发展有重大促进作用的优秀骨干人才，给予人才个人 1—2 万元奖励；对新引进的中、初级骨干人才，在长沙市内六区及长沙县无房且未享受过保障性住房政策、购（租）房补贴等住房优惠政策的，分别给予 1.5 万元/人/年和 1 万元/人/年的租房补贴，发放期限为两年。

4. 未来五年，吸引储备 50000 名技能型青年人才在开福就业创业。对毕业两年内，落户长沙并在开福工作的博士、硕士、本科等全日制高校毕业生（不含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两年内分别发放每年 1.5 万元、1 万元、0.6 万元租房和生活补贴，博士、硕士毕业生在开福工作并首次购房的，分别给予 6 万元、3 万元购房补贴。

二、切实加强人才创新创业支持

5. 领军人才、高层次人才、骨干人才自被认定之日起，连续三年按其所缴纳个人所得税（不含利息、股息、红利所得）中的区级留成部分标准给予奖励。对因股权激励、技术成果投资入股所得股权收益，并且股权收益达 100 万元以上的个人所得税，按区级留成部分 50% 标准给予奖励。

6. 支持各类人才参加国际性学术会议、技术交流和研修深造，支持企业、行业自主或联合开展人才业务培训，提升人才专业水平，对达到一定培训规模、层次的企业分别给予 5-10 万元的培训补助。每年分批选送高层次人才和骨干人才赴国内高校进行专题研修，纳入全区干部和人才教育计划，提高人才素质，拓宽人才视野。

7. 支持人才个人、人才团队参加国内外相关专业大赛或相关专业评比，个人或团队获得省部级以上（含省部级）一、二、三等奖的，分别给予个人或团队 5 万元、3 万元和 2 万元奖励。每年遴选 10—20 个优秀青年创业项目，每个项目给予 5 万元无偿资助。每年由企业推荐，分类别、分层次评选一批优秀人才，在全区进行宣传表彰，并颁发荣誉证书和奖金。大力选树优秀人才典型，推荐符合条件的杰出人才进入“两代表一委员”队伍。

三、创新育才引才方式方法

8. 通过市区联动，每年参加“芙蓉英才”交流大会暨长沙人才交流周活动。定期面向全国举办人才交流与项目合作、创新创业大赛等引才引智活动。每年组织园区、用人单位到国内人才集中城市和重点高校开展专项引才活动。

9. 建立人才申报平台、开福人才库、编制产业人才地图，动态管理和服务全区人才，使之成为业务管理、政策宣讲、资源对接、服务人才的新型应用载体。

10. 定期举办分享会、读书会、人才沙龙等丰富多样、寓教于乐的团建活动，增强人才的归属感和凝聚力。鼓励设立园区人才学院，发挥领军人才和高层次人才的传帮带作用，促进中初级人才素质提升。

四、全面升级人才服务保障

11. 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开展人才引进工作，负责贯彻落实上级有关人才引进的方针政策，审定年度人才工作计划，审议人才引进工作中的重大事项，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委组织部。

12. 设立“开福区引进人才专项资金”，用于人才的引进、培养、奖励和补助。根据专项资金使用情况适时调整额度，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管理，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率。

13. 对市级认定的高层次人才，其子女就学按照长沙市人才新政相关规定执行，对区级认定的领军人才、高层次人才和骨干人才，其子女在接受义务教育和学前教育时，根据实际情况，在区属公办中小学校、幼儿园相对就近统筹安排。

14. 领军人才和高层次人才配偶随迁及安置工作，根据原就业情况和个人条件，由有关职能部门优先推荐就业，其中配偶原在机关事业单位工作的，按身份和编制对等原则尽量予以安排。

15. 每年为领军人才本人及配偶免费提供一次健康体检

查；每年组织部分领军人才和高层次人才参加免费疗养；为领军人才和高层次人才（或配偶）提供孕产妇健康管理服务；为领军人才和高层次人才在区属基层医疗机构开通人才绿色就诊通道。

16. 加大园区人才公寓建设、运营、管理力度，科学合理有序安排人才入住、退出。

17. 本办法中各类奖补资金兑现实行属地原则，原则上马栏山视频文创园和金霞经济开发区内企业和人才的奖补资金在园区列支。园区要抓好政策衔接，结合实际制定既全方位承接又差异化激励的配套措施，构建全区统筹联动、富有成效的人才工作格局。

18. 本文件自发文之日起执行。区内现行人才政策如有与本文件不一致之处，以本文件为准。本文件中所指奖励补贴均含省、市级部分，人才在享受本文件各项待遇期间，出现严重违法违纪问题的，不再享受所有待遇。本文件所涉及的人才评价认定、服务管理等配套实施细则，另行制定并组织实施。其他未尽事宜由区委组织部（区委人才办）会同相关部门负责解释。

